

## 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候选人资格审查的意见

**公司董事会：**

根据公司章程、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对董事会秘书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，认为万潞符合董事会秘书的任职条件，可以胜任所聘任的工作。

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提名委员会

沈文忠、刘运宏、闵斌
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日

